

伊春市乌翠区人民法院

伊春市乌翠区人民法院关于转发 《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印发〈规范“山 特产品”监督管理机制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 的通知

各责任部门：

现将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《规范“山特产品”监督管理机制（试行）的通知》的通知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通知要求，结合部门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伊春市乌翠区人民法院
2025年5月23日


